

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 调剂公告 (只接收校内调剂)

一、接收调剂的专业(方向)、拟调剂招生计划及拟调剂 复试名额

附属第五医院调剂招生计划			
接收调剂专业代码 及名称	接收调剂方向代码及名称	拟调剂招生计划	拟调剂复试名额
100100 基础医学	J2 基础医学(分子医学)	3	4-6
100200 临床医学	04 神经病学	1	2-4
100200 临床医学	06 皮肤病与性病学	1	2-4
100200 临床医学	07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5	6-10
100200 临床医学	41 外科学(普外)	1	2-4
100200 临床医学	42 外科学(骨外)	2	3-6
100200 临床医学	45 外科学(神外)	1	2-4
105100 临床医学	04 临床医学(神经病学)	2	3-6
105100 临床医学	05 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	1	2-4
105100 临床医学	10 临床医学(妇产科学)	2	3-6
105100 临床医学	36 内科学(肾病)	1	2-4
105100 临床医学	37 内科学(风湿病)	4	5-8
105100 临床医学	42 外科学(骨外)	1	2-4

注：具体调剂复试人数以实际接收调剂复试人数为准，具体
调剂招生计划以实际录取人数为准。

二、调剂要求

1. 符合教育部和学校的调剂政策要求。
2. 报考专业为 100100 基础医学、100200 临床医学、105100 临床医学相同或相近专业的优秀生源。

3. 初试成绩要求：

(1) 在报考专业和调剂专业，均达到国家 A 类考生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2) 且不得低于我校接收调剂专业(方向)的复试分数线，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如下：

专业代码及名称	方向代码及名称	总分	政治	外语	业务课	备注
100100 基础医学	J2 基础医学(分子医学)	305	50	50	170	学术学位
100200 临床医学	全部招生方向	305	50	50	170	学术学位
105100 临床医学	全部招生方向	305	50	50	170	专业学位

4. 对考生报考专业、方向的要求：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

5. 对考生初试科目的要求：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

6. 对考生本科专业的要求：

基础医学(分子医学)方向可接收非医学专业毕业的考生。(考生须为全日制本科毕业生，本科毕业专业为医学、理学、工学等。)

7. 报考临床医学专业学位的考生可调剂到其他专业，报考其他专业(含医学学术学位)的考生不得调剂到临床医学类专业学位。

参加我院复试的考生，如经过复试未被拟录取的，可根据实际情况自愿申请院内其他专业方向的调剂。

三、调剂程序

接收调剂时间从发布通知之日起。

1. 申请校内跨院系调剂的考生，下载并填写《2020年校内不同招生单位之间调剂硕士考生审批表》，联系本校原报考单位办理调剂转出手续（可通过邮件、微信、QQ等方式向调出单位申请，调出单位若同意则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调出该生并告知考生结果，无须在审批表上盖章），考生须于2020年5月29日8:00前扫描审批表电子版及“考生大学学习成绩单、毕业论文、科研成果、竞赛获奖、发表论文、社会服务、考生个人简历及本人对申请调剂专业的认识和入读计划等相关资料”发至邮箱：wyyjsk@126.com（邮件请以名字+联系电话命名，审批表扫描件应为单独的PDF文件，考生其他相关资料应合并为一个PDF文件），或者于截止时间之前寄（交）原件到达以下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梅华东路52号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综合楼305室研究生科。

2. 我院审核、确定拟调剂复试名单后，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上调入考生，并将有调入单位意见和盖公章的审批表送交研究生院复核。

3. 获得拟调剂复试资格的考生名单将在我单位网站公布（<http://www.zsufivehos.com>），请各位考生须于2020

年5月28日15:00前在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调剂系统(<https://yz.chsi.com.cn/yztj/>)上按要求完成调剂志愿的报名。

4. 我院将在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调剂系统上,对同意接收调剂复试的考生发复试通知,考生须在调剂系统上及时确认是否同意接受并按要求参加我院的调剂复试安排,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视同放弃。

四、调剂复试

1. 调剂复试时间、地点等信息请密切留意我单位官方网站(网址:<http://www.zsufivehos.com>)、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调剂系统(<https://yz.chsi.com.cn/yztj/>)。

2. 调剂复试录取相关安排将与复试名单同时公布,请各位考生留意。

五、本通知未尽事项以教育部、我校研究生院有关文件为准。

六、调剂复试资格遴选规则

调剂复试资格遴选规则:(1)先院内调剂,后院系间调剂;先同一学科专业内调剂,后跨学科专业调剂;(2)对申请相同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3)对于相近专业

申请调剂的考生，由医院组织专家组审核专业关联性，综合考虑专业关联性与初试成绩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

联系人：周老师，罗老师 电话：0756-2528209, 2528189

邮箱：wyyjsk@126.com

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

2020年5月22日